

证券代码：688033

证券简称：天宜上佳

公告编号：2019-002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上午9点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19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浩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1 日